

胡杨的美丽与苍凉

叶雪松

有这样一种树,挺立风沙中,长在旱地里。美得让人眩晕,美得让人感到窒息,美得让人疑似来到了幻境。为适应干旱环境,其树叶奇特,生长在幼树嫩枝上的叶片狭长如柳,大树老枝条上的叶却圆润如杨。人们送给它一个美誉:活着一千年不死,死后一千年不倒,倒后一千年不朽。这就是胡杨。

深秋时节,我领略到了它的风采。天高气爽,我走进大漠深处,走进额济纳,走进了胡杨林。它比想象中还美,让人感到震撼。

胡杨是一个神奇的树种,它的生长总是和凤凰与鲜血紧密相连。这是一个多变的树种,春夏为绿色,深秋为黄色,冬天为红色。胡杨,又称胡桐、英雄树、异叶胡杨,它是生长在沙漠的唯一乔木树种,耐寒、耐旱、耐盐碱、抗风沙,有顽强的生命力。《后汉书·西域传》和《水经注》都记载,胡桐,也就是胡杨。维吾尔语称胡杨为托克拉克,意为“最美丽的树”。由于它惊人的生存能力,因而被人们赞誉为“沙漠英雄树”。

胡杨能生长在高度盐渍化的土壤上,原因是胡杨的细胞透水性较一般植物强,它从主根、侧根、躯干、树皮到叶片

都能吸收很多的盐分,并能通过茎叶的沁腺排泄盐分,当体内盐分积累过多时,它便能从树干的节疤和裂口处将多余的盐分自动排泄出去,形成白色或淡黄色的块状结晶盐碱,也称“胡杨泪”。当地居民用这种“胡杨碱”来发面蒸馒头,因为它的主要成分是小苏打。除供食用外,胡杨碱还可制肥皂,也可用作罗布麻脱胶、制革脱脂的原料。一棵成年大树每年能排出数十千克的盐碱,胡杨堪称“拔盐改土”的土壤改良功臣。

胡杨是沙漠中的宝树。胡杨的木质坚硬,耐水抗腐,历千年而不朽,是上等建筑和家具用材,楼兰、尼雅等沙漠古城的胡杨建材至今保存完好。胡杨木的纤维长,又是造纸的好原料,枯枝则是上等的好燃料。胡杨林是荒漠区特有的珍贵森林资源,它的主要作用在于防风固沙,创造适宜的绿洲气候和形成肥沃的土壤。

漫步在浓郁的胡杨林中,仿佛进入神话般的仙境。茂密的胡杨千奇百怪,神态万般,时值深秋,树叶金黄,矗立在沙海中的胡杨更显娇美动人,风光无限。盈盈秋水,映衬着秋天的绰绰身影和优美神韵,湛蓝的天空,黄色的枝干,

淙淙的流水,亦真亦幻。

置身其间,我在想,当年,穿越河西走廊的汉使张骞和他的妻子到过这里吗?那位史不留名的胡人女子,漂亮的裙裾和美丽的发辮可否和美丽的胡杨林相映成辉?那驼队归去的背影,在空中缭绕的古老的乐器之音,恬淡的奶茶香气,这些都是家的味道。弱水之畔,可曾注入这个胡人女子思乡的泪水?

弱水河畔,居延海边是胡杨的故乡,这里的胡杨林是当今世界仅存的三处天然河道胡杨林之一,是阻止沙漠向北扩散的重要屏障,是我国西部生态的天然宝库。这里的胡杨,枝繁叶茂,领尽大漠瀚海风骚。

活着的胡杨色彩斑斓,尽现生命之美,那么,死去的胡杨又是怎样一番景致?

从黑水城向西穿过弱水河,这里的胡杨“陈尸”遍野,宁无生息,一片惨白,呈现出古老的原始风貌,与不远处浓郁的胡杨林形成鲜明的色彩反差。这就是神秘的怪树林。这悲壮的残景犹如刚刚经历过一场殊恶战,全军覆没的古战场。枯死的胡杨奇形怪状,有的匍匐在地,躯体在蠕曲;有的斩腰断臂,粗厚的

树皮如盔甲连着骨肉;有的剖腹不倒,靠在金戟一般的枯树旁,坚强到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其形难以名状。相传怪树林有一个悲壮的故事,说是一位将军率军从城中突围来到当时浓荫从密的怪树林,西边滔滔弱水河挡住了他们的去路,于是一场恶战,烟消云散,古战场成为历史的永恒。

其实,这只是个民间传说。怪树林的形成不过百年,百年前,这里曾是一片茂密的原始森林,由于自然因素,弱水断流,土地沙化,致使大片胡杨树枯死。没到过这里,实在不敢想象,这里曾是浩浩汤汤着绿色波涛的森林之海。

这里,经历了哪些炼狱般的煎熬?它们有的死而不倒,高高挺立,直问苍天,呼唤着生命之水;有的即使倒地,也把枝干化为泥土,还给大地。

它们,就是死去的胡杨林。以前,在我的脑海里,胡杨林美到了极致。可我没看过,死去的胡杨。在这里,我看到了死去的胡杨林。时间似乎在此凝固,沧海桑田,亿万斯年,不过一瞬。

胡杨妩媚的风姿,倔强的性格,多舛的命运激发人类太多的哲思。胡杨林,苍凉而又美丽……

声动心弦

贾雄伟

随着网络摄取素材的功能越强大,身边热爱朗诵的朋友增多起来。我也喜欢朗诵,惊叹于夏青、铁城、方明等老一辈播音艺术家字正腔圆、声情并茂的专业造诣。我爱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早间六点半的《新闻报纸摘要》,读师范时教语文课的老师说这个节目是学好普通话的活教材。

煲电话粥是女孩儿们常做的事情。她们甚至会在半夜一两点钟打电话把闺蜜从睡梦中叫醒,只为倾吐心中块垒,或一吐愤念之苦。写信的年代里我们为接到一封笔友的远方传书而感动流泪。见信如面,笔友的痕迹就是火热友情的尽情倾泻,一字值千金,读故人书仿佛比吃了蜜还甜。

在外地工作、出差的我们给老家的父母打个电话,报个平安。尽管同样的内容已重复多遍,同样的方式已试过多次,但每当听筒里那爽朗的乡音,那急切的询问,那股急切而繁复的叮咛次第响起时,我们的心中依然禁不住一颤,眼眶里一阵阵湿润……随着那串声音一一年变得衰弱、苍老、短促,我们也见证了人生的变迁、亲情的无价。多年以后,我们也是电话那头的守望与接听者,打电话的人是否如当初的我们一样耐心、一样热忱、一样语重心长?也许那时电话如写信一样已是“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

声讯时代到来以后,人们沟通的工具一下子多了起来。从电话到短信,从QQ到微信,以声音为介质,以电波为纽带,千里相思可以瞬间传到,最重要的是我们透过电波里声音的高低、强弱、冷热可以揣度对方的心情和个性。低沉的声音代表抑郁;高亢的声音一定是在兴高采烈时发出的。活泼的人高声大嗓,老实的人总是吞吞吐吐……我爱给熟悉的学友、博友打电话,只为听听遥远的声音——那长长短短、粗粗细细、清脆沙哑的声音里饱含着友人间挚爱温度,这声音朴实而感人,率真而动听……

我几次斗胆给未曾谋面的博友打电话聊天。在网络上见过他们的真容,有的英姿勃发,有的谦逊豁达。他们有与我同处一城的,口音应无二致;有的远在异域,吴依软语或关中口音皆成腔调。我看看他们的头像,想象着他们相似或别样的声音,就像我们听广播先听音儿再听播音员真人有时会失望一样,我交博友先读文再听音儿,一定会让我喜出望外吧!其实我多虑了,因为都是文艺爱好者的缘故,当我把摆在手中多时的电话号码忐忑地拨打出去以后,我惊讶地发现我听到的几乎都是清一色柔和、低缓、闲适、真挚、热烈、充满文化品位、智商含量与澎湃情感的文艺好声音。虽是初次交谈,但我们就像多年未见的老友一样畅所欲言。所谓的一见如故和相见恨晚用到通过“空中”连线而推心置腹的博友身上是最恰当不过的。在手机微小的听筒里,听着一句句滚烫的妙语,我能感受到博友呼吸的频率,猜测到他说话的表情甚至坐立的姿势。第一次的热络往往短暂得只有三五分钟,因为情怯,因为太为对方着想。第二次、第三次的约定俗成就显得分外心有灵犀了,除了谈文学也可以谈谈工作、事业、家庭,甚至天马行空……哦,海内存博友,天涯若比邻。真人不相见,心已相印。

声带变老的速度听说比容貌要慢些。那么透过声音窥测到的性情一定也是“耳”听不虚,甚至比“眼见”更实……

动物邻居

尤 鉴

来到南京红山森林动物园的人,一般不会执念于一定要见到动物,这里本身就是个嘉年华乐园。这儿的动物活得舒展自在,日出而作、日落而息,饿了吃饭、困了睡觉。人流量最高的午间时段,也是它们雷打不动的午休时间,人们要想见到心仪的动物,全靠耐心与诚意。

许久以来,动物园的存在都离不开道德上的质疑,但是否有办法让我们能重新思考将其放置在城市环境中的方式?红山森林动物园呼吁对动物平等的尊重和爱,提倡不投喂、不表演,让动物野性生长。区别于传统动物园的栅栏、笼子,红山的观赏模式是透过一整面大玻璃,一览无余,人与动物可以呆萌地面对彼此观察。

动物园本身虽然是一种非自然、剧场式、观赏性的活动场所,但是通过将动物园变成一种现有的生态系统,它便不再强调游客把鼻子贴在玻璃上看大猩猩,或是在过道对面看住在封闭场所里的豹子,因为人们正在不断地重新定义圈养动物的含义。

在呼吁保护动物的时代,世界各地涌现越来越多的动物园倡导“让动物回归自然”等理念,人类可以不断赋予动物园以新的使命,找到与动物和谐相处的最佳模式。游客通过体验自然,唤醒自身对自然环境的责任感和环保意识。

在央视播出的纪录片《我们的动物邻居》中说:“对动物来说,城市绝不是什么地方好地方,这里一切都依照人类的意志运行。这和人类难以在野外正常生活同理,是普遍的规律。城市的人造景观越多,野生动物越少。在摩肩接踵的闹市,似乎已经没有了动物的立足之地。”这些动物原本生活在野外,城市的扩张破坏了它们的野外栖息地,于是被迫生活在城市中,在城市的各个角落里求生存。

法国哲学家德里达在《动物故我在》一文中,对海德格尔的“诗意地栖居”提出批判。在他看来,“诗意地栖居”蕴含了以人类为中心的观点,即通过“诗意”,即诗歌语言的存在,而将人与自然割裂开来,成为凌驾于动物之上的物种。复旦大学生命科学院研究员王放,长期从事濒危珍稀动物的保护和研究工作,在多年和动物近距离打交道的过程中,他眼中看到的动物,和想象中的很不一样。“人类有好奇心,野生动物也一样,它们也喜欢探索未知的东西。”王放说,这是生物最朴素的感觉。

地球历经沧海桑田,纪世更迭。其实,我们保护环境,保护其他生物,就是保护我们人类自身,实现可持续发展,使得人类的血脉与文明得以延续。地球是包括人类在内的所有生物的共同家园,我们与这些动物邻居共同处在地球生态系统中,命运相关。

人类学家刘雅·施特劳斯特在《忧郁的热带》中曾设想这样一段优美的邂逅:“经由某种非自愿的互相了解,一个人与一只猫的对视,将带来那充满耐心、宁静与互谅的短暂凝视。”相信人类一定能找到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方法,我们的动物邻居终能在城市获得归属感。

叶子的大地

(组诗)

刘抚兴

秋分一过

秋分一过,金黄的果实
就占领枝头
如同这晚风,从来不需要邀约

窗外灯光璀璨,像多年前
留下的伏笔
晴朗的天空,总有一轮明月
高悬。仿佛冥冥中的布局

这过了秋分的夜晚
河水明显多了一些抒情

有风吹来,高过群山
有归乡人
点燃内心焰火
并用一缕月光,照亮前路

秋风吹来许多落叶

秋风吹来许多落叶
一如无数的日子,渐行渐远

我踏着树叶,走出家门
这些,曾经嫩绿的手臂
这些,曾经为我
遮风挡雨的叶子,落下
像小小的印章,给生活留痕
现在,我停下脚步
回望,这些熟悉的叶子
滚动,滚动
和命运对峙

秋风吹来许多落叶,像吹来
成熟的证词

总有一片叶子藏着秋意

枝桠上挂着摇晃的秘密,而纵横的脉络里
折射明亮的山水
譬如成熟的果实
要走向何地?稀疏的草木是否被忽略

如果偶然拾到一片碎片,或一片枫叶
那一定是珍藏许久的故事
在记忆深处,慢慢打开
那些清晰的纹路里
有我内心汹涌的波涛
和自由的飞翔

此刻,我踩着秋的脚步
追赶时间,万千过往
都将走向秋的更深处
而层林尽染满山风景
正在大地上定格

秋露朝朝

张日新

白露节气一过,大地上的露水多了起来。这些露水,落在低洼的山坡,落在平整的土地,也落在每家每户的小院子里,还落在人们经常走来走去的小路草丛中。家乡人称之为秋露,过了处暑,过了白露,大地就是一派秋天的风景,说秋露是北方的特产,不为过,昼夜温差大,北方才出现了这种自然现象。

我在城市生活几十年,老家小院的生活渐渐远离。燕子依然每年在老屋筑巢繁衍生息,而我,回老家的时日越来越少。处暑过后,天气立刻凉爽,庄稼趋于成熟。玉米低头,谷子弯腰,高粱红脸,匍匐于地上的豆科,果实籽粒饱满。秋露就在这个时节到来,早晚温差大,植被得到秋露以后,就能承受住中午太阳的暴晒。天地风物之间的默契,永远值得学习。

我喜欢秋露,也更爱在洒满秋露的山间小路上

漫步行走。在河岸的杨树林里,山坡青翠欲滴,小路弯弯曲曲,两边杂草,葳蕤浩荡,生生不息。

早晨出了老院,溜达到山坡小路上,秋露落满杂草叶子枝头,湿漉漉的植物身子,我看着心动了。看整片草木,秋露是雾气蒙蒙的场面,看一棵棵草木,枝丫叶片滚动的秋露,就像一个珍珠,玲珑剔透。秋露坐在叶片中央,微微抖动,露珠滚来滚去,晶莹闪耀。我的视觉里装满了爱的留恋,情的思念。

我想到唐代诗人雍陶《秋露》里面的诗句了,“白露暖秋色,月明清漏中。痕沾珠箔重,点落玉盘空。竹动时惊鸟,莎寒暗滴虫。满园生永夜,渐欲与霜同。”我们东北没有竹子,但有月色,而且月色一点儿杂陈也没有,在这样的月色下,农家小院各种各样的虫儿鸣叫着,月光如洗,生灵悦动,秋露降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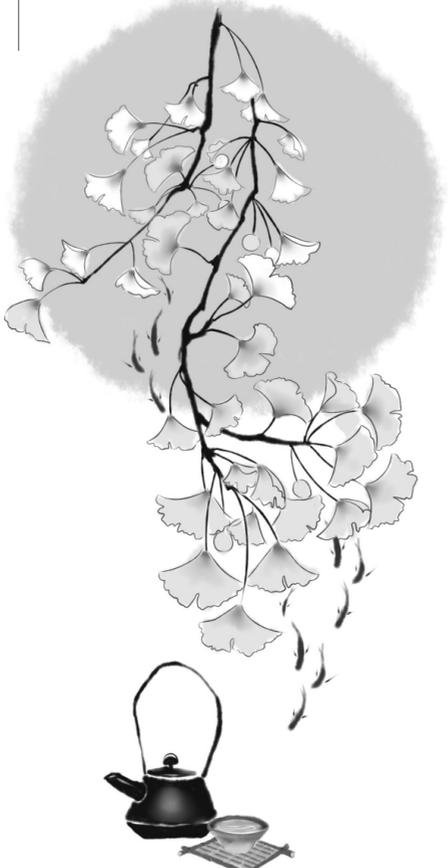
我的老家有“树下夜谈,秋露回屋寝”的说法。宋代王安石的诗句,“日月凋何急,荒庭露送秋。”他把时空世界说得要凋谢了。落在我们人生心坎上的日月是永恒的,没凋零这一说。王安石弄出这样的诗句,家院变成荒庭,美丽晶莹的露珠却成了庭院的苦水苦泪了。这是时代给一个人留下的心境,给我们存下的一个故事。

再看清代陈曾寿描写秋露的诗句,就会一下子爽朗开来。他写道:“秋露白团团,团花绕石阑。到根滋嫩菊,附蒂润修兰。从湿香难隐,宵长泪不乾。恩膏沁芳髓,只是带清寒。”在他的眼里,秋露滚圆圆满,还团结一致,在秋露之下,石阑之上,秋天时开的小花,绕在周边,惬意、洒脱、文雅。秋露染出香气,没处躲藏了,滴到心里去,一股清寒,如同恩膏留存骨髓。他所说的“清寒”,是秋天爽心爽意的感觉,是秋天心里抵达幸福的快乐!

还是回到我们身边的日子来吧!早晨,树林的小路上,茂盛的草木上秋露铺满,阳光顺着树木缝隙照射下来,秋露转化成了雾气,在树林里,袅袅升腾,缓缓爬上树顶,曼舞游动。阳光打开通道,雾气穿过去,杨树林的上空,霞光之下,变幻成雾化的仙境。如果说,秋露升腾的雾气是仙子,那么杨树林就是伟丈夫。成排成行的白杨树,成了阳光的梳子,阳光在一片片树林里得到了归顺,体现着淋漓尽致的优美与淡雅。

秋的时节,我看到了阳光在杨树林下所表现出来的那种朝朝暮暮、永恒守护的大气与磅礴。林间小路,穿行漫步,一种生活的惬意,人生的诗意与满足,涌上心头。到树林里走走,我找到了一种不断出发的姿态。抬头仰望天空,树木剥离的晴朗,人眼入心的清爽。在家园的温馨里,我收获远方白云的依依祝福。

瓦蓝瓦蓝的天啊!秋露朝朝,漫过树顶,做云海的信使。喜鹊在白杨的枝头喳喳地叫,整个树林里,草木中间,鸟儿欢唱,野虫鸣叫,这是秋露之下的琴弦,声声起伏,高低不一,融入我的心里,是一朵花开,一曲抒怀,一首合奏,更是一份故园给予的心灵能量。



本版插画 董昌秋